麒麟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2021-2025年）

（公开发布稿）

二〇二三年一月

# 总 则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也是麒麟区加快转型、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转折期。为统筹麒麟区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活动，确保能源和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提高矿产资源对高质量发展需求的保障能力，加快绿色矿山建设步伐，深入推动矿产资源管理改革，实现麒麟区矿业经济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实施办法》、《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的通知》 《曲靖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 《麒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文件和规划，结合麒麟区实际，编制《麒麟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以下简称《规划》）。

本《规划》是麒麟区依法审批和监督管理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活动、维护矿产开发利用秩序的重要依据。涉及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和保护的相关行业规划，应与本《规划》相衔接。

《规划》适用于麒麟区所辖行政区域，以2020年为基期，2025年为目标年，展望到2035年。

#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 第一节 矿产资源概况及开发利用现状

### 一、矿业发展概况

麒麟区矿产资源种类较多，煤矿、非金属矿产种类所占比重大。区内地质构造复杂，矿产资源较为丰富，地处东山镇的恩洪煤矿区是云南省乃至全国重要煤炭及煤层气富集区。辖区能源（煤）、非金属（建材、石灰岩）矿产开发为麒麟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较大贡献，为能源、钢铁、化工、建材工业和新材料等重要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原料支撑。

### 二、上轮矿产资源规划实施的成效

麒麟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自正式发布实施以来，为全区矿产管理提供了科学依据，优化了矿产资源勘查和开采布局，有效指导了矿业权的科学合理设置，矿山地质环境持续改善，矿产资源管理能力得到提升。

### 三、矿产资源概况

截至2020年底，全区估算了资源量的矿区（床）共42个，涵盖了17个矿种。根据已查明矿产资源储量情况，产业基础及矿产品在省内市场的竞争能力等综合因素，确定麒麟区的优势和重要矿产为：煤、煤层气、建筑石料用灰岩、建筑用砂、砖瓦用页岩。

### 四、矿产资源勘查与开发利用现状

截止2020年底，麒麟区无探矿权，采矿权115个。

### 五、存在问题

（一）矿产资源勘查工作仍需加强

基础地质调查工作程度总体偏低。矿产资源勘查滞后，地质找矿难度加大，社会资本对地质找矿投入信心不足，矿产资源保障后劲不足，导致投入资金整体不足，实际投入工作量少，矿产资源勘查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有待提升

区内矿山企业规模偏小，小型矿山采矿方式不合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相对较低。精深加工能力薄弱、盈利空间小、产品结构不合理、产业集中度不高，没有形成产业链。矿业权人对勘查、开发利用、综合利用、环境治理方面的技术创新意识不够，未能将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

（三）绿色矿山发展水平有待提高

截止2020年底，全区暂无矿山列入全国绿色矿山名录，与矿业高质量绿色发展要求尚存差距，矿业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关系仍需进一步协调，在矿业转型与绿色发展方面，如何实现矿业高质量绿色发展要求还存在差距。

（四）矿区生态保护修复仍需加强

矿山生态环境问题较突出，欠账多，历史遗留矿山环境治理难度大。矿业权人普遍缺乏“规模化、环保化、绿色化、共享化”开采理念，受市场环境、资源储量、资源效益等因素影响，对绿色矿山建设处于观望状态，导致绿色矿山建设推进缓慢。

## 第二节 形势与要求

### 一、经济社会发展对矿产资源需求持续加大

“十四五”时期麒麟区将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为曲靖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云南副中心城市、先进制造业基地、陶瓷小镇和滇中城市群重要增长极提供最有力支撑，区内外市场对矿产资源需求持续增高。

### 二、能源资源保障能力仍需进一步提高

矿产资源安全保障是经济社会发展的物质基础，麒麟区煤炭的静态保障年限大于100年，保障程度较好，能满足长期需求。砂石土类矿产品种类单一，延伸产业链较弱，与基础设施建设需要的高质量精品砂石料仍有一定差距。全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山分布不集中、规模普遍较小，建筑用砂、砖瓦用页岩大部分矿山停采，部分矿山资源枯竭，正在开发的矿山难以满足建设需求。

### 三、绿色发展对矿业开发提出更高的要求

发展绿色矿业是贯彻落实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是国家战略要求，是筑牢西南生态安全屏障的需要，是矿业经济转型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将绿色矿山历年贯穿于矿产资源保护、勘查与开发利用全过程，有效解决矿产资源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之间的矛盾，应引导和带动传统矿业转型升级，提升矿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建设绿色矿山、发展绿色矿业已成为麒麟区建设生态文明、转变矿业发展方式、提升矿业整体形象，以及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平台和抓手。

### 四、矿产勘查方向方式发生转变

矿产资源勘查矿种由固体矿产为主向战略性矿产和重要非金属矿产转变，勘查范围由区域性普查为主向重要性矿床（点）精准勘探转变，并向深部和外围拓展；勘查方式由传统的地质勘查向绿色勘查转变。

#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目标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勇于担当、奋发有为、追求卓越，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有效路径，加快实现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高标准、严要求合理利用矿产资源，推动矿业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为开启麒麟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地质找矿，保障能源资源供应。**加大地质找矿力度，实现找矿突破，增加资源储量和储备，保障能源资源供给，稳定矿产资源产业链和供应链。充分运用矿业权管理政策引导，提高市场配置资源的效率，改善矿业发展环境，促进矿业健康发展。

**坚持生态优先，促进矿业绿色发展。**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环境保护的基本国策，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的实现，强化矿产资源绿色勘查，加快绿色矿山建设，推动资源利用方式根本转变，发展绿色金融，支持绿色技术创新，推进清洁生产，发展环保产业，推进重点行业和重要领域绿色化改造，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促进资源开发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

**坚持空间管控，优化矿业开发布局。**优化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布局，严格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衔接区域“三线一单”“三区三线”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构建矿产资源保护勘查开发新格局，推动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坚持技术创新，促进资源高效利用。**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技术创新，推动先进开发利用技术、管理经验、信息化技术等方面的深度融合，全面提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

**坚持深化改革，规范矿业市场秩序。**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改革，精简办事程序，创新行政管理方式，提高服务水平，推进矿产资源管理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健全完善矿业权出让管理制度，规范矿业权市场交易行为，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同时更好发挥政府宏观调控作用，进一步提升矿产资源领域现代化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 第三节 规划目标

### 一、2025年规划目标

1、资源保障能力不断加强

鼓励商业性勘查资金加快投入，争取新发现和评价一个大中型矿产地。

2、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有新提升

建设能源资源基地，布局国家规划矿区、重点开采区、集中开采区，推动区内优势资源规模开发、集约利用。减少小型及以下矿山数量，进一步提高大中型矿山比例，采矿权总数在2020年的基础上进一步减少。矿山“三率”水平进一步提升。合理调控煤炭、建筑石料用灰岩、砖瓦用页岩、建筑用砂等矿产开采总量。

### 二、2035年远景目标

到2035年，资源保障能力切实增强，资源利用水平显著提高，矿山生态环境明显好转，管理制度更加完善，形成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的绿色发展新格局。矿产资源对社会经济发展的支撑性、保障性作用更加突出，基本实现全区矿业发展与生态文明高度融合。资源开发与生态环境、城乡建设协调发展，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生命周期绿色管控全面实现，矿产资源利用更加集约高效。矿产资源综合管理水平迈上新台阶，矿政管理各项业务规范高效。

# 第三章 矿产勘查开发与保护布局

全面落实上级规划部署的基础性地质调查工作、重要矿产资源调查评价和矿产勘查开发布局。根据麒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产业功能定位、生态环境保护要求等，结合矿产资源赋存特点、勘查开发水平等因素，推动资源开发与区域发展更加协调。

## 第一节 矿产资源勘查开采调控方向

### 一、开展矿产资源调查评价

全面落实上级规划在麒麟区行政区内开展额基础地质、矿产调查及地下水资源评价等工作，总结成矿规律，提交新发现矿产地，评价资源潜力，摸清资源本底，利用财政资金，统一部署开展前期勘查，形成新发现矿产地，鼓励和引导商业资金勘查投入。

### 二、矿产资源勘查

以绿色勘查为导向，加强新技术新方法应用，把绿色勘查与和谐勘查贯穿于地质勘查的全过程，实施勘查全过程环境影响最小化控制，降低矿产勘查活动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开展矿产资源地质潜力、开发技术经济条件和环境影响“三位一体”综合调查评价。鼓励和引导商业性勘查投入，严格按照勘查实施方案开展地质勘查工作，完成最低勘查投入和工作量，按“综合勘查、综合评价”的要求进行地质勘查工作。按照突出优势及重要矿产、兼顾其他矿产的原则，重点勘查煤层气、煤等矿产。限制勘查蓝石棉、砂金、砂铁等矿产。

### 三、矿产资源开发

严格落实省、市级规划在麒麟区政区域内的矿产资源开发保护布局,优化资源配置、合理开发，充分发挥麒麟区煤矿的资源优势，依靠科技进步，推动麒麟区矿业转型，实现资源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协调统一。

充分发挥麒麟区矿产资源优势，重点开采煤炭、建筑石料用灰岩、建筑用砂及砖瓦用页岩等矿种。限制开采高硫、高砷、高灰、高氟煤炭以及砂金、砂铁等重砂矿物，从严控制采矿权投放。禁止开采可耕地的砖瓦用粘土。

## 第二节 矿产资源产业重点发展区域

### 一、矿产资源开发及相关产业重点发展区域

结合麒麟区经济发展和矿产资源相关产业空间布局，确定区内矿产资源产业发展重点区域。

|  |
| --- |
| **矿产资源产业发展重点区域** |
| **东山镇：**镇内煤炭资源储量大，依托恩洪煤矿，大力发展新型煤化工产业，强化煤化工原料保障，打造成为清洁能源及新型煤化工产业基地。**越州镇**：结合越州工业片区的区位条件、交通条件、资源优势、产业等优势及发展潜力，加快园区集中布局、产业集聚发展、资源集约利用，推动煤化工、精细化工产业绿色循环低碳发展，争创省级绿色化工园区。 |

### 二、产业结构调整方向及措施

#### （一）依托资源比较优势，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突出发展具有优势的矿产资源产业经济，努力延长产业链。

坚持集约、高效、绿色开发矿产资源，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开发利用水平，积极发展优势产业及深加工产品，努力延长相关产业链，把具有优势的矿产资源产业经济做深做细、做大规模。实现集约化、规模化开发，推动集群发展，培养出以资源为起点，经过中间产品，直到最终产品的产业链体系。

#### （二）努力推进技术进步，为创造麒麟产业的竞争优势打好基础。

通过加大资金投入和技术创新等要素，提高技术装备和集约化发展水平，推进矿山信息化建设。通过信息化改造传统工业，突出信息化在生产过程控制、企业管理、节能监测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中的作用，走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的发展道路，建立起动态的市场竞争优势，从而建立起麒麟区矿业经济发展的永续依托。

#### （三）提高可持续发展与生态环境相协调。

麒麟区矿产资源的开发必须在保护好生态环境的前提下进行，要建立健全节能减排机制，倒逼矿山企业转型升级，实施单位能耗下降和能源消费总量双控措施，严格环境准入和节能评估审查。规范矿山开采方式，严格执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开采设计方案，鼓励矿山企业淘汰落后设备，引进和消化先进的新技术、新设备，改造提升现有矿山企业科技水平和加工工艺，加速产业升级，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开展节能降耗、节能减排工作，节能降耗达到国家规定指标；矿产资源“三率”水平不低于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指标。加快推进节能减排重点项目，积极培育和创建低碳绿色矿山，走可持续发展之路，努力构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

#### （四）依托现有优势企业规模扩张，带动矿业布局优化调整。

以科技创新和节约化生产经营为导向，以绿色矿山建设为标准，加快矿产资源整合工作，淘汰落后产能。鼓励对矿产品进行精、深加工，发挥煤炭传统产业优势，加快砂石土矿产的开发利用，进一步摸清砂石资源禀赋、实际产能和开发利用现状，统筹考虑矿产资源、交通物流等因素，优化砂石资源规划布局，促进砂石矿产资源集约化、规模化开采，支持大中型矿山建设。通过实施兼并重组，加快淘汰关闭落后小砂石采矿权，压减、改造砂石低效产能，加强矿产资源综合性利用，实现矿业布局优化目标。

#### （五）坚持矿业布局优化调整机制的市场主导，完善政府的功能性调控。

全面推进矿业权出让制度改革，严格落实矿业权竞争性出让，限制协议出让行为，认真执行同一矿种矿业权出让登记同级管理，强化出让监管服务，确保“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和矿业规律的矿权出让制度。

## 第三节 勘查开采与保护布局

落实上级规划划定的能源资源基地1个，面积14.2834平方千米，为煤炭能源资源基地。

落实上级规划国家规划矿区1个，面积14.2834平方千米，为煤炭国家规划矿区。

落实省级规划重点勘查区1个，面积19.3620平方千米，为煤层气重点勘查区。

落实省级规划重点开采区1个，面积44.7208平方千米，为煤炭重点开采区。

砂石土类矿产集中开采区：规划划定集中开采区6个，总面积为58.6027平方千米，在集中开采区中规划预留了10个空白区新设采矿权指标。

落实市级规划划定勘查规划区块2个，均为空白区新设。

开采规划区块划分：截至2020年底，全区共有采矿权115个，其中：第一类和第二类矿产采矿权33个，第三类矿产采矿权82个。

到2025年，采矿权规划期内，第一类和第二类矿产采矿权减少12个，新设3个。第三类矿产采矿权注销关闭减少23个，新设18个。

到2025年，采矿权总数在2020年基础上减少10%以上，控制在103个以内。其中第三类矿产采矿权数量控制在74个以内。

全区共划定开采区块24个，其中，空白区新设区块8个，范围调整区块10个，已设采矿权整合6个。

# 第四章  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

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推进矿业转型升级，合理调控资源开发利用强度，调整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结构，积极推进资源高效利用，严格准入管理，引导资源合理配置，推动资源规模开发与集约利用。

## 第一节 合理确定开发强度

### 一、推进煤炭高质量发展

推进集约化开发，实现煤炭产业绿色发展，生产原煤实现应选尽选，矿井工作面回采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煤矸石综合利用率达到95%。

### 二、加强非煤矿山管控

提高矿山准入门槛，严格执行非煤矿山最低开采规模和服务年限标准，切实提高非煤矿山开采规模，严防边关闭边低水平重复建设。开展非煤矿山专项整治，逐步优化非煤矿山布局，提升非煤矿山资源保障能力。到2025年，在巩固和深化非煤矿山专项整治工作的基础上，麒麟区非煤矿山总量控制、动态管理、依法监管机制进一步健全和完善。

### 三、推进砂石产业高质量绿色发展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进一步优化砂石资源规划布局。鼓励砂石资源开发整合，引导砂石矿山企业做大做强，促进砂石矿产资源集约化、规模化、现代化、绿色化开采。统筹资源禀赋、市场需求、运输半径、绿色环保等因素，积极推进“净矿”出让，有序投放第三类矿产采矿权。支持建设大型砂石生产基地，发展和推广应用机制砂石、积极有序投放机制砂石采矿权，鼓励采矿权人依法回收利用废石尾矿，增加砂石供给。

### 四、开采总量调控

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上级矿产资源规划有关要求，对麒麟区优势和重要矿产进行开采总量目标调控，切实推进矿产资源节约化、保护化开发利用。

### 五、管理措施

第一、二类矿产的开采总量调控管理措施严格落实省、市级规划。普通建筑用砂石土采矿权执行麒麟区矿山最小生产规模和生产服务年限。全区新设和已设采矿权必须通过矿业权联勘联审和矿山生态环境综合评估。因资源枯竭，不符合生态保护、安全生产、公共利益、产业政策最新要求的采矿权逐步关闭退出。

## 第二节 优化开发利用结构

### 一、严格矿山最低开采规模

| **麒麟区主要矿产最低开采规模设计标准一览表** |
| --- |
| 序号 | 矿产名称 | 单位/年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备注 |
| 1 | 煤矿（地下开采/露天开采） | 原煤 万吨 | 120/400 | 45/100 | 30/30 |  |
| 2 | 建筑石料用灰岩 | 矿石 万吨 | 100 | 50 | 30 |  |
| 3 | 建筑用砂 | 矿石 万吨 | 100 | 50 | 10 |  |
| 4 | 砖瓦用页岩 | 矿石 万吨 | 30 | 10 | - |  |

注：上表中“-”表示不允许新建该矿种小型矿山，该矿种新建矿山最低开采规模必须达到中型矿山的最低开采规模。

### 二、调整矿山规模结构

按照矿区（床）资源量规模与矿山生产建设规模相适应的原则，调整矿山开采规模结构。通过市场主导、政府调控等手段，调整矿山规模结构，压缩小型矿山数量，提高大中型矿山数量比重，到2025年，麒麟区大中型矿山比例达到20%以上，矿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 三、延长产业链、提高附加值的要求和措施

发挥麒麟区产业基础和特色，主动融入全省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布局，加快构建多业并举、多链共建、多元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提速新型工业化进程。突出打好“绿色能源牌”，推进煤炭、焦化、钢铁、化工等传统工业向高端化、信息化、绿色化迭代升级，有效承接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数字经济、电子信息、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争创国家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和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第三节 严格规划准入管理

### 一、矿产资源勘查准入管理

（一）推进绿色勘查

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充分尊重群众意愿，调整优化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工作布局。大力推进绿色勘查，部署实施绿色勘查示范项目，大力发展和推广新技术和新方法，健全绿色勘查技术体系。实施地质勘查行业标准、规范，调整或替代对地表环境影响大的槽探等勘查手段，减少地质勘查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二）规范财政出资地质勘查

坚持财政出资地质勘查的基础性、公益性和引导性定位，推动地质找矿与矿业权管理协调配合，中央或地方财政出资勘查项目，不再新设置探矿权，凭项目任务书开展地质勘查工作。已设探矿权的，完成勘查工作后注销探矿权，勘查成果公开竞争出让，促进地勘基金项目成果转化，提高财政资金利用效率，实现财政资金良性循环。

（三）引导和拉动商业性矿产勘查

全面实施矿业权竞争性出让，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建立完善地质找矿激励机制，充分发挥社会资金在矿产勘查中的主体地位，鼓励各类社会资本参与矿产资源勘查。

（四）加强综合勘查和综合评价

加强共、伴生矿产资源的综合评价，提倡多矿种综合勘查、综合评价、综合利用、节约资源。矿床勘探应当对区内具有工业价值的共生和伴生矿床进行综合评价，未做综合评价的勘探地质报告不予批准。勘查证载矿种以外的共生矿产资源的，须按有关规定办理许可手续。

（五）完善矿产资源勘查退出机制

探矿权人有权优先取得勘查作业区内勘查资源的采矿权，探矿权人申请采矿许可证后，应同时注销勘查许可证。严格执行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缩减和退出制度。勘查许可证到期，探矿权人既不申请延续，也不申请注销，报请登记机关依法公告注销勘查许可证。

### 二、矿产资源开发准入管理

（一）严格矿业权出让源头管控

严格落实联勘联审制度及国土空间规划、矿产资源规划、生态保护红线、各级各类保护区管控要求，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矿产资源勘查开发调控政策。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全面推进矿业权竞争性出让，严格控制协议出让，科学调控、合理布局矿业权。

（二）稳步推进“净矿”出让

按照试点先行、稳步推进的原则，对砂石土等直接出让的采矿权试点开展“净矿”出让，取得经验后适时推广实施。采矿权“净矿”出让前要建立出让项目库，确保出让项目符合管控要求和产业政策，落实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相关要求。

（三）健全完善开发利用监督管理体系

进一步完善社会监督、政府抽查、失信惩戒的矿产资源监管体系，做好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等工作。建立健全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综合监管平台，开展动态巡查和卫星遥感监测，强化对无证勘查、无证开采、越界开采等行为的执法监察。

（四）强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管理

实施矿种差别化、区域差别化管理。对紧缺矿产，实施鼓励性勘查开发政策。对优势矿产，合理调控开发利用总量。对产能过剩类矿产，严格控制新增产能，淘汰落后产能。对战略性新兴矿产，保障资源供应。对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永久基本农田的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 第五章 绿色矿山建设和矿区生态保护修复

## 第一节 绿色矿山建设

分类指导，积极推进绿色矿山建设；生态优先，进一步贯彻落实绿色勘查；到2025年底，全区新建矿山全部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生产矿山加快改造升级，逐步达标，走出一条资源节约、环境友好、高效利用、矿地和谐的发展道路。

## 第二节 矿区生态保护修复

深入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建立健全新建、生产和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保护修复管理措施,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贯穿于矿产资源开发全过程。

强化新建矿山准入条件和预防要求，按照边开采边修复的原则，完善生产矿山生态修复责任机制，进一步完善矿山企业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修复义务和基金制度，新建、生产矿山造成的地质环境问题由矿山企业负责修复,历史遗留矿山由地方人民政府统筹组织修复。按照“谁治理、谁受益”的原则，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大力探索构建“政府主导、政策扶持、社会参与、开发式治理、市场化运作”的矿山生态修复新模式。

# 第六章 规划实施与管理

## 第一节 规划实施目标责任考核

经批准后的《规划》具有法定效力，必须严格执行。在区人民政府领导下，自然资源、发改、工科、财政、生态环境、水务、应急、交运、住建、林草等部门加强协调配合，搞好政策衔接，及时研究解决规划实施中的重大问题，形成推动规划实施的合力，认真贯彻落实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任务，健全和完善麒麟区矿产资源规划管理实施相关制度措施，将规划实施成效纳入矿产资源管理考核的重要内容，切实维护规划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 第二节 规划实施评估和调整

区自然资源局应当组织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或在规划期末对开展规划目标和任务实现程度、规划管理制度和执行情况、违反规划行为及查处纠正情况等系统检查和评价，总结规划实施效果，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并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建立和完善矿产资源规划调整机制，调整或修改已批准的规划必须经过法定程序。规划调整涉及其他部门的，应当征求其他部门意见，并经区人民政府批准。

## 第三节 规划实施情况监督

《规划》批准发布后，要建立健全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各负其责、群众广泛参与、社会全面监督的工作机制，对规划实施全过程全角度监督管理，切实发挥《规划》指导和管控作用。应采用卫星遥感等信息化技术和手段，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对违反规划的行为及时查处和纠正。强化各级各类规划衔接协调，收集《规划》实施过程中的各种数据和信息，动态跟踪监督《规划》实施、评估、调整等过程。

## 第四节 加强规划宣传

积极采取多种形式，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平台，大力宣传解读矿产资源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和《规划》内容，增进社会各界对《规划》的理解和认可，强化矿产资源法治意识和规划意识，形成矿业经济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共识，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引下，推动矿业行业向绿色、安全、和谐、智能、高效的方向迈进。